

**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海富通瑞福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13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6 月 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01,596,312.2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在此约束下，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趋势、金融货币政策、供求因素、估值因素、市场行为因素等进行评估分析，对固定收益类资产和货币资产等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从而决定其配置比

	例。在债券组合的具体构造和调整上，本基金综合运用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属配置等组合管理手段进行日常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及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三级基金的基 金简称	海富通瑞福债券 A	海富通瑞福债券 C	海富通瑞福债券 D
下属三级基金的交 易代码	519137	017109	021769
报告期末下属三级 基金的份额总额	2,870,928,063.03 份	70,598,082.57 份	460,070,166.61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海富通瑞福债券 A	海富通瑞福债券 C	海富通瑞福债券 D
1. 本期已实现收 益	25,568,673.37	468,821.64	7,350,684.39
2. 本期利润	67,493,886.91	1,081,229.55	19,374,368.95
3. 加权平均基金 份额本期利润	0.0240	0.0295	0.0255
4. 期末基金资产 净值	3,365,232,168.03	82,717,100.28	539,065,153.77
5. 期末基金份额	1.1722	1.1717	1.1717

净值			
----	--	--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22年11月1日发布公告，自2022年11月3日起增加一种新的收费模式份额-C类基金份额。该类别仅开通场外申购赎回业务，收取销售服务费，不收取申购费。于2024年7月5日发布公告，自2024年7月8日起增加一种新的收费模式份额-D类基金份额。该类别仅开通场外申购赎回业务，收取销售服务费，不收取申购费。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海富通瑞福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1%	0.08%	2.23%	0.09%	-0.02%	-0.01%
过去六个月	2.30%	0.09%	2.50%	0.10%	-0.20%	-0.01%
过去一年	4.98%	0.07%	4.98%	0.09%	0.00%	-0.02%
过去三年	11.39%	0.05%	7.69%	0.06%	3.70%	-0.01%
过去五年	21.41%	0.06%	9.88%	0.07%	11.53%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5.31%	0.06%	11.20%	0.07%	14.11%	-0.01%

2、海富通瑞福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8%	0.08%	2.23%	0.09%	-0.05%	-0.01%
过去六个月	2.25%	0.09%	2.50%	0.10%	-0.25%	-0.01%
过去一年	4.88%	0.07%	4.98%	0.09%	-0.10%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7.76%	0.06%	6.21%	0.07%	1.55%	-0.01%

3、海富通瑞福债券 D：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2.17%	0.08%	2.23%	0.09%	-0.06%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5%	0.09%	1.69%	0.11%	-0.24%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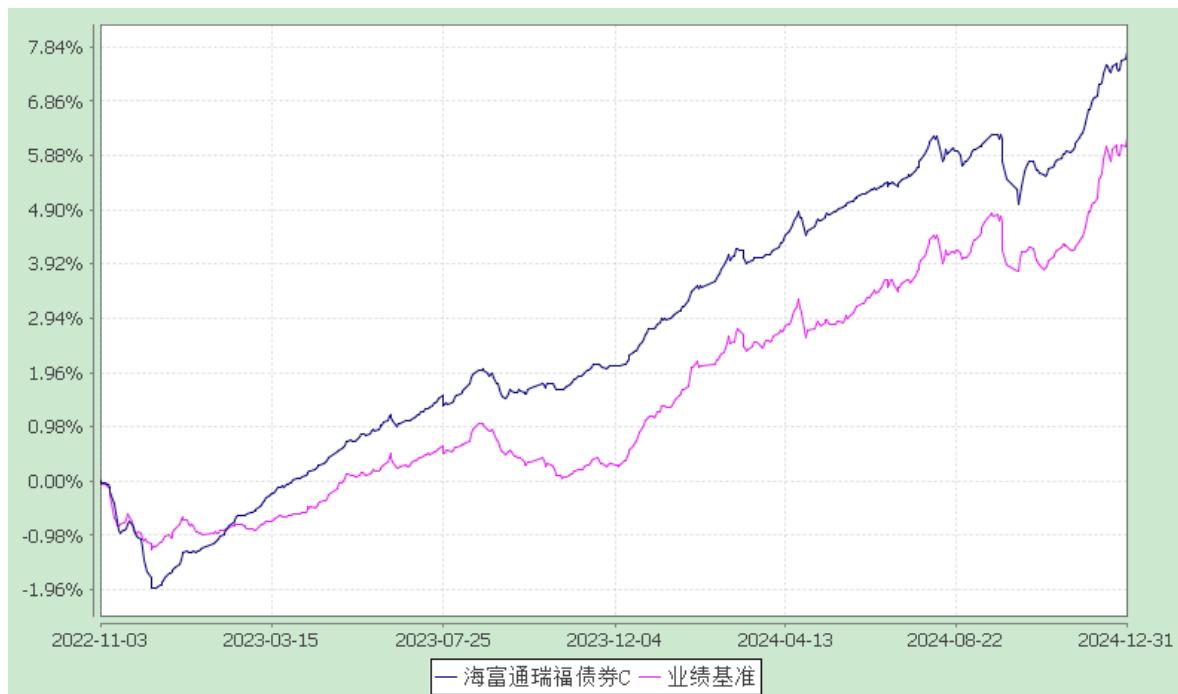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6 月 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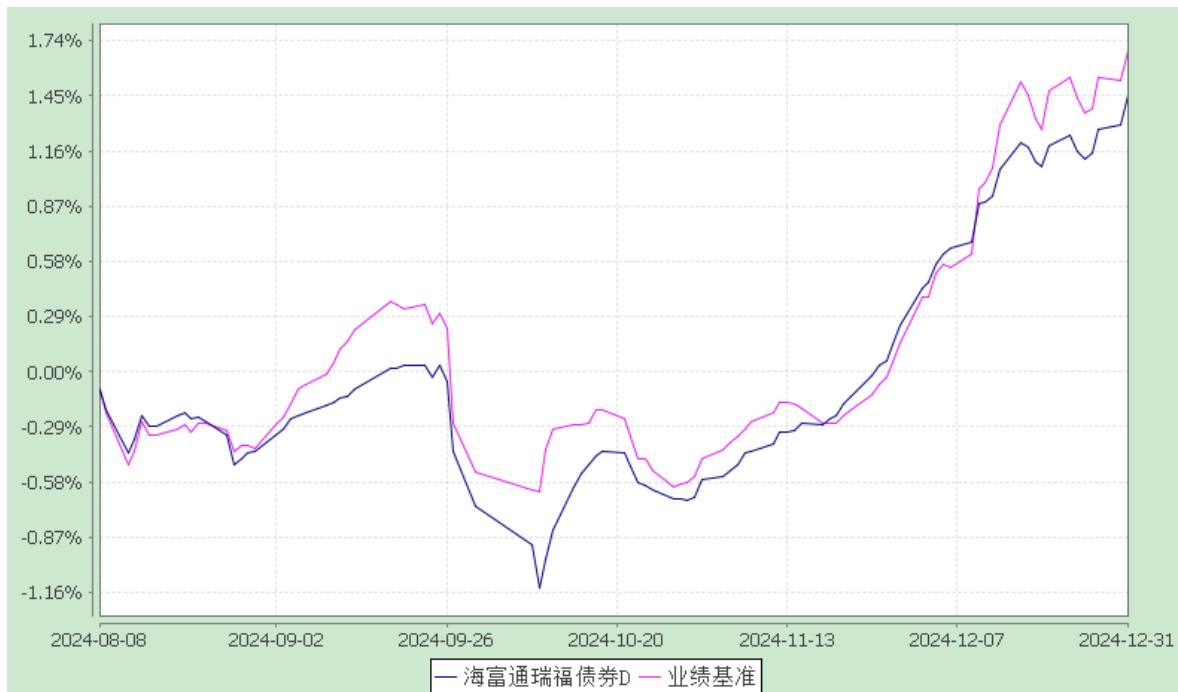
1. 海富通瑞福债券 A:



2. 海富通瑞福债券 C:



3. 海富通瑞福债券 D:



注:本基金于 2019 年 6 月 6 日进行了转型。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

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靖爽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债券基金部副总监。	2017-08-18	-	14 年	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历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基金经理助理、研究员。现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基金部副总监（主持工作）。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海富通双利债券基金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19 年 10 月兼任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1 月兼任海富通纯债债券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起兼任海富通瑞福一年定开债券（现为海富通瑞福债券）和海富通瑞祥一年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海富通融丰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海富通鼎丰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12 月兼任海富通新内需混合基金经理。201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海富通聚合纯债基金经理。2019 年 12 月起兼任海富通裕通 30 个月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0 年 4 月起兼任海富通裕昇三年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0 年 5 月至 2021 年 7 月兼任海富通瑞弘 6 个月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起兼任海富通富泽混合基金经理。2021 年 7 月起兼任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混合基金经理。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8 月兼任海富通添鑫收益债券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起兼任海富通瑞兴 3 个月定开债券基金经理。
方昆明	本基金	2023-01-18	-	14 年	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

	的基金 经理				书。历任浙商银行投资经理、民生银行投资高级经理、渤海银行上海分行金融市场一部总经理助理、营口银行上海金融中心债券投资交易主管、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产品管理和投资总监、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21 年 9 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1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基金经理。2022 年 2 月起兼任海富通集利债券、海富通弘丰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2 年 7 月起兼任海富通上清所短融债券、海富通中债 1-3 年农发基金经理。2023 年 1 月起兼任海富通瑞福债券、海富通裕通 30 个月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3 年 1 月至 2024 年 4 月兼任海富通裕昇三年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起兼任海富通一年定开债券、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基金经理。2024 年 4 月起兼任海富通融丰定开债券基金经理。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 95% 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 0 的 T 分布检验，结合该时间窗下组合互相之间的模拟输送金额、贡献度、交易占优比等指标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可能。结果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国内经济企稳回暖，PMI 重回扩张区间。经济数据方面，生产端企稳；投资方面，制造业与基建维持高增，地产投资惯性下滑。消费需求在国家补贴、消费券政策的支撑下有一定程度的回暖，但持续性略显不足。出口方面，海外需求不弱，贸易顺差维持在高位。通胀方面，CPI 总体弹性有限，维持在 1% 以下；PPI 由于需求偏弱仍未转正。货币政策方面较为积极，在 9 月末央行 7 天逆回购利率下调 20bp 后，10 月 1 年期与 5 年期 LPR 利率分别下调 25bp 至 3.1%、3.6%。除了 7 天逆回购、MLF 投放外，央行通过公开市场买断式逆回购、国债净买入操作投放流动性。财政政策方面延续积极的态度，年内新增 2 万亿专项债额度用于化解地方隐性债务。流动性方面，受到 9 月末降息、央行丰富流动性投放工具并在市场投放流动性、《同业存款自律倡议》落地等多方面利好因素的支持下，流动性总体处于偏充裕的状态。从资金利率来看，四季度 R001 均值为 1.59%，较三季度下行 20bp；R007 均值为 1.87%，较三季度下行 3bp。

对应债市而言，货币政策宽松支撑四季度总体维持牛市行情，收益率在季度初向上小幅调整后开启震荡下行的趋势。10 月，在理财产品赎回、权益市场上涨、财政政策加码的预期逐渐升温等因素的影响下，债市承压调整，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一度由 9 月末 2.03% 的水平上行至 2.16% 附近。但 11 月年内财政政策加码落地后，地方债供给并未对债市造成压力。进入 12 月后政治局会议再提“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随后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延续政治局会议的基调，市场降息预期升温，带动收益率明显下行。全季度来看，10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累计下行 48bp。

信用债在波动中修复。10 月，市场扰动增加，信用债市场出现较大波动，收益率一波三折。10 月 12 日，财政部公布了一揽子增量财政政策，叠加存款利率调降落地，在化债利好的推动下，信用债收益率尤其是城投债迎来全面修复行情。11 月，人大常委会发布了“10 万亿”化债方案，是对 10 月财政部一揽子增量财政政策的进一步明确。年末大规模利率债供给带来一定潜在压力，债市整体情绪偏谨慎，但因央行流动性呵护，本轮集中供给并未带来冲击。在隐债置换的一致预期

下，信用债收益率全线下行，信用利差普遍压降。12月，存款自律机制新规打开同业存款利率下行空间，叠加政治局会议将货币政策立场转向“适度宽松”超预期，多头情绪主导债市走强，信用债收益率全面下行，但利率债下行幅度更大，信用利差被动抬升。截至年末，多数信用债品种收益率已创历史新高，不过利差保护空间较厚，信用比价更优。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中高等级信用债和利率债，根据市场情况灵活调整组合久期和杠杆。鉴于四季度的基本面、资金面和政策面，组合维持一定的债券仓位，并依据利率曲线的变化，针对不同期限的利率债和不同品种的信用债进行积极的交易以增厚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海富通瑞福债券 A 净值增长率为 2.2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23%。海富通瑞福债券 C 净值增长率为 2.1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23%。海富通瑞福债券 D 净值增长率为 2.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2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4,874,166,025.31	99.17
	其中：债券	4,874,166,025.31	99.1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722,823.64	0.83
7	其他资产	163,325.63	0.00
8	合计	4,915,052,174.5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25,261,779.24	5.6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51,687,520.88	31.3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22,643,724.72	10.60
4	企业债券	1,185,716,212.35	29.7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637,836.16	0.77
6	中期票据	2,068,430,161.51	51.88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19,907,045.56	0.50
9	其他	92,525,469.61	2.32

10	合计	4,874,166,025.31	122.25
----	----	------------------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400006	24 特别国债 06	1,500,000	160,309,309.39	4.02
2	2128019	21 中国银行永续债 01	1,500,000	158,609,909.59	3.98
3	240210	24 国开 10	1,300,000	138,677,767.12	3.48
4	115512	葛洲 YK05	1,300,000	133,945,318.35	3.36
5	200405	20 农发 05	1,300,000	132,490,479.45	3.3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国债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

与债券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债券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符合既定投资政策及投资目标。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的处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规定。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7,291.5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24.7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5,409.2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63,325.6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海富通瑞福债券A	海富通瑞福债券C	海富通瑞福债券D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591,204,735.67	26,382,918.26	94,974,470.9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716,637,461.29	66,061,178.72	1,136,019,746.4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436,914,133.93	21,846,014.41	770,924,050.8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70,928,063.03	70,598,082.57	460,070,166.6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4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从2003年8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124只公募基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约1722亿元人民币。

海富通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是首批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基金管理公司。2010年12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2年9月,中国保监会公告确认海富通为首批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之一。2014年8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开业,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服务。2016年12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

2021年7月,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蝉联《上海证券报》颁发的“金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三年期奖”。2021年9月,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十八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揭晓,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

2022年7月,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五年持续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明星基金奖”。2022年8月,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中国证券报》颁发的“五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2022年9月,海富通荣获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颁发的“IAMAC 推介 · 2021 年度保险资产管理业最受欢迎投资业务合作机构——最具进取基金公司”。2022年11月,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上海证券报》颁发的“金基金 · 灵活配置型基金三年期奖”,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金基金 · 偏股混合型基金五年期奖”。

2023年3月,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交所2022年度债券旗舰ETF”。2023年6月,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五年持续回报灵活配置型明星基金奖”。2023年8月,海富通荣获《上海证券报》颁发的“上证 · 中国基金投教创新案例奖”。

2024年12月,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中国证券报》颁发的“债券型 ETF 典型精品案例”。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海富通瑞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文件
- (二)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四)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六)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8 层 1802-1803 室以及 19 层 1901-1908 室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